#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蓝田县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甲方：蓝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

**2025年 月 日**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蓝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承接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先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经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4〕44号)、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发〔2024〕1502号）、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开展西安市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市资源发〔2024〕163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我县需开展2024年日常变更及年度变更调查、耕地资源质量分类、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疑似变化图斑排查整改等相关工作。

## 二、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通过国家核查并在将成果在通过采购人备案完成时止。

## 三、合同文件及解释

合同协议书

成交通知书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澄清补遗文件

成交单位磋商响应文件

技术标准、规范

其他合同文件

## 四、合同价款、结算与支付

1、本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 （人民币大写： )**该合同总价包括承接甲方项目所承担的全过程的一切费用。

1. 付款方式

。

## 五、甲方职责

1、甲方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性负责。

2、甲方派专人协助乙方开展外业调查、调研、座谈会等工作。

3、需负责与蓝田县相关部门的对接工作；

4、乙方的工作费用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

## 六、乙方职责

1、乙方应按国家相应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合同约定的各项要求，进行相关工作，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成果文件，并对其负责。

2、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甲方提交成果文件，并根据审查结论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3、乙方应做好质量与技术管理工作，加强全过程的质量控制，保证项目内容的合理性。

4、对甲方的各种技术资料做好保密工作，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泄露。

## 七、提交成果及验收

蓝田县2024年度变更调查主要成果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形成整套国土调查成果资料，应包括影像、图形、权属、文字报告等。

1、2024年度变更调查成果

（1）遥感监测成果。包括遥感正射影像图、遥感监测图斑。

（2）举证信息。在“陕西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云平台”上完成举证工作。

（3）数据库成果。包括更新后的国土调查数据库；国土调查数据库更新数据包（含增量信息与统计报表，由数据库质检软件打包生成）。

（4）图斑信息核实各类报表（MDB格式）。包括遥感监测图斑信息核实记录表；跟踪图斑列表；举证信息表。

（5）文字成果。主要包括土地利用变化情况分析报告及各项专题报告。

2、日常变更调查成果

（1）矢量数据。包括日常变更地类图斑层以及相关单独图层（MDB格式，DLTB图层属性字段参照年度变更调查地类图斑更新过程层并增加相关项目的项目名称和编号等）。

（2）举证信息。在“陕西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云平台”上完成举证工作。

3、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成果

（1）矢量数据。提供蓝田县2024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包。

（2）文字成果。包括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的分析报告和资料汇编。

4. 2024年度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疑似变化图斑排查整改工作

在“陕西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云平台”上，永久基本农田疑似非耕地核实模块中，完成图斑的举证工作。

## 八、双方权利及义务

**甲方：**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乙方：**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完成工作任务向甲方提交成果资料。

## 九、违约责任

1.若乙方非因不可抗力等事由导致延期的，乙方逾期30日以上的，每日承担总合同金额千分之二的违约金，逾期60日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总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2.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或在审核期内未通过甲方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总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3.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合同款项，甲方逾期30日以上的，每日承担总合同金额千分之二的违约金，逾期60日以上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若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乙方的全部损失。

## 十、合同生效、变更、解除的条件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自行终止。

2、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经过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签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成果所有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提供他人使用。

## 十一、解决争议的方法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任何争议、纠纷或因违反、终止本合同引起的对损失、损害的任何赔偿，应事先协商，在乙方和甲方之间达成一致意见。如未能达成一致可以采取诉讼,诉讼机构为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

## 十二、不可抗力

1、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以及其他经三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

2、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开发中断时，项目交付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各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如不可抗力时间延续90天以上的，各方通过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合同，或部分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4、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十三、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的内容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双方同意在本协议期限内或之后，（1）只为本协议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2）在未得到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以及（3）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本协议中，保密资料是指任何一方所有的与披露方现有的潜在的业务、运营或财务状况直接或间接有关的书面、演示、电子、或其他形式的资料（包括：价格、市场营销计划、客户名单、相关数据等），但不包括以下资料：（1）为公众所知的；（2）接受方通过没有保密义务的独立渠道合法获得的资料；（3）接受方在本协议保密条款签订之前已经知道的资料；（4）因法律行为（包括诉讼、仲裁等行为）和执行国家政策的需要进行披露的资料。

1. **本合同壹式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蓝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蓝田县蓝新路7号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开户银行： 开户单位：

银行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签约地点：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2025年 月 日 签约时间：2025年 月 日